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及所有決議案正式獲得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及所有決議案正式獲得通過。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進行點票工作事宜。投票表決結果示列如下：

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653,945,889 (99.97%)	210,000 (0.03%)	654,155,889
2. (a) 重選鄧燾先生為董事。	653,841,889 (99.95%)	314,000 (0.05%)	654,155,889
(b) 重選簡衛華先生為董事。	653,841,889 (99.95%)	314,000 (0.05%)	654,155,889
(c) 重選鄭達賢先生為董事。	653,841,889 (99.95%)	314,000 (0.05%)	654,155,889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53,945,889 (99.97%)	210,000 (0.03%)	654,155,889
3. 續聘丁何關陳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53,945,889 (99.97%)	210,000 (0.03%)	654,155,889
4. 通過該通告所載之第4項決議案—一般性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新增股份。	653,697,889 (99.93%)	458,000 (0.07%)	654,155,889

決議案		票數 (佔總票數之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5.	A. 通過該通告所載之第5A項決議案—一般性授權董事回購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653,945,889 (99.97%)	210,000 (0.03%)	654,155,889
	B. 通過該通告所載之第5B項決議案—待上述第5A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董事可予以配發之新增股份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可加上本公司回購股份之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目。	653,697,889 (99.93%)	458,000 (0.07%)	654,155,889

由於上述第1至第5項之各項決議案均獲50%以上之投票贊成，因此，所有該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正式獲得通過。

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61,930,692股，且並無任何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表決，亦無任何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其擬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投反對票。

承董事會命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鄧燾先生及鄧愚先生兩位為執行董事，簡衛華先生及瞿金平先生兩位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楊淑芬女士、鄭達賢先生、何偉森先生及黃志煒先生四位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